

服务类采购项目



合同书



项目名称: 2025年度消防安全评估及消防检测服务

甲 方: 中山市小榄人民医院 (中山市第五人民医院)

乙 方: 检安建设 (广东) 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5年10月28日



采购合同

甲方：中山市小榄人民医院（中山市第五人民医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2000G1917105XB

乙方：检安建设（广东）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71868492A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用户需求书等采购文件，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

一、合同总价

本合同总金额为¥30000.00元（大写：人民币叁万元整），合同价格为人民币含税全包价，包含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工作人员工资、食宿、福利、服装、通信工具、社保、医疗、运输、检测、报告编制、送审、报告输出、数据库录入、数据汇总、总结编写及完成该项目所需工具、可预料的风险和措施、税费等所有费用，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二、服务内容

（一）消防安全第三方评估服务

1、乙方必须按甲方要求对医院内红线区域内（中山市小榄镇菊城大道中65号）的全部消防设备进行评估检测，并如实记录结果，一旦发现遗漏、弄虚作假的情况，所导致的一切后果及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2、乙方在开展评估工作时，必须配备专职安全员，建立健全安

全制度，项目负责人必须到现场巡查和监管，做好工作人员的安全措施，确保现场、员工和第三者的安全，如工作中发生人员伤亡事故的，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3、乙方应为所派工作人员办理医疗及工伤社会保险，并根据需要为从事高度危险工作的人员配置安全设施及购买人身意外伤害保险。乙方及其人员在开展工作过程中发生的所有意外和责任均由乙方负责。

4、本项目涉及的保密数据和资料包括测量控制资料、地形图资料、作业过程资料和甲方在项目过程中确认的需要保密的其他信息及资料，仅限于乙方在本项目在服务期内部使用，只能用于本项目，不得用于其它用途，不得向第三方提供。因乙方原因造成泄密事故的，由乙方承担所有责任。

5、乙方按要求完成对项目范围内的消防系统检查评估后，应根据检查结果如实提交评估报告给甲方，一式叁份，报告应上传到检测监管系统并获取防伪二维码标识。

6、乙方出具给甲方的评估报告必须加盖乙方公章，不得使用乙方“分公司”、“办事处”、“代理点”、“业务章”、“合同章”等章代替“公章”，“公章”必须与乙方名称一致。

(二) 消防设施第三方检测服务

1、检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 (1) 消防给水系统；
- (2) 消火栓系统；
- (3)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 (4)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 (5) 机械加压送风及排烟系统；

- (6) 应急广播系统;
- (7) 应急照明及疏散系统;
- (8) 防火门、窗、防火卷帘设施;
- (9) 消防专用电话;
- (10) 建筑灭火器;
- (11) 消防控制室;
- (12) 各类与消防安全有关的设备。

2、检测具体要求及清单:

消防检测项目清单		
项目	明细清单	
一	自动报警系统	1 火灾报警控制设备（安装、配线、供电、自检、记忆、显示、打印、故障报警、消音、复位、主备电源转换、火警优先）
		2 联动柜控制器（自动、手动控制功能、反馈信号、主备电自动切换、功能标志）
		3 联动设备点
		4 手动报警按钮（警铃、报警、反馈及联动）
		5 电话插孔与电话机配备
		6 电梯手动、自动迫降
		7 除住宅建筑外其它建筑布线（线、管、盒配置与规范，明敷管防火处理）
		8 火灾探测器（安装、分布、离梁、墙、风口距离、报警功能、编码、信号反馈）
		9 检测消防水泵主备电源自动切换装置是否正常
二	防火门系统	10 防火门
		11 联动情况
三	气体灭火系统	12 气体灭火系统

四	水喷淋灭火系统	13	水喷淋系统（喷头、管网、水流指示、闸阀、湿式报警阀、放水、压力、泵房、水泵、控制箱、联动）
五	消火栓系统	14	消火栓泵房与泵组（泵安装、规格、手动、自动、远动、启动、反馈、主备切换、配管、控制箱功能）
		15	消火栓（安装尺寸、水枪、水带、卷盘配置）
		16	消火栓启泵按钮（报警、信号反馈、启泵）
		17	消火栓充实水柱及压力（最不利点静、动压、充实水柱和最有利点静压、动压、充实水柱）
		18	水泵接合器（安装位置、标志、数量与水池、门、窗洞、地面距离、试水开通功能）
六	防排烟系统	19	正压送风机控制设备（专用消防供电、末级自动切换、火警时自动启动、手动启动、信号反馈、安装容量）
		20	正压送风口与送风阀（梯间2-3层，前室每层设送风口、阀一个，手动、自动、开启、手动复位，信号反馈、安装位置）（楼梯间与前室分别各一套）
		21	正压送风风速与余压测试（送风口风速 $\leq 7\text{m/s}$ 、前室、合前室余压25-30Pa、楼梯间余压40-50Pa）
七	应急照明及疏散系统	22	检查双电源切换和供电是否可靠；
		23	检查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装置供电情况
		24	应急灯、疏散指示标志（安装、配置、指向、断电保持时间）
八	应急广播系统	25	检测声音的传输、制式的调校、录音盒放音的效果是否正常。
		26	检测系统运行是否正常
说明：项目不限于自动报警系统、防火门系统、气体灭火系统、水喷淋灭火系统、消火栓系统及防排烟系统等六大系统，以具体的实际建筑消防设施为准。			

3、检测要求：

（1）乙方必须按甲方要求对照以上项目清单对每一个项目进行检测，并如实记录检测结果，一旦发现遗漏、弄虚作假的情况，所导致的一切后果及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2) 乙方在开展检测工作时，必须配备专职安全员，建立健全安全制度，项目负责人必须到现场巡查和监管，做好工作人员的安全措施，确保现场、员工和第三者的安全。

(3) 乙方应为所派工作人员办理医疗及工伤社会保险，并根据需要为从事高度危险工作的人员配置安全设施及购买人身意外伤害保险。乙方及其人员在开展工作过程中发生的所有意外和责任均由乙方负责。

(4) 本项目涉及的保密数据和资料包括检测资料、测量控制资料、地形图资料、作业过程资料和甲方在项目过程中确认的需要保密的其他信息及资料，仅限于乙方在本项目在合同期内部使用，只能用于本项目，不得用于其它用途，不得向第三方提供。因乙方原因造成泄密事故的，由乙方承担所有责任。

4、检测报告要求：

(1) 按要求完成对检测范围内的消防系统检查测试后，应根据检测结果如实提交《自动消防系统检测报告》给甲方，提供一式叁份检测报告。

(2) 如按要求完成对检测范围内的消防系统检查测试后，所检测的结果为不合格，应如实提交《整改意见书》给甲方。甲方整改完毕后，由乙方再次进行复测，自进场后 5 个日历天内完成复测并出具合格检测报告一式叁份。

(3) 乙方出具给甲方的《自动消防系统检测报告》必须加盖乙方公章，不得使用乙方“分公司”、“办事处”、“代理点”、“业务章”、“合同章”等章代替乙方的“公章”，“公章”必须与乙方名称一致。

(七) 服务标准

按照以下相关国家法律法规、检测标准等对中山市小榄人民医院内红线区域内（中山市小榄镇菊城大道中 65 号）的全部消防设备进行年度消防安全评估、消防设施检测，包括且不仅限于：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 2、《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实施细则》；
- 3、《建筑灭火器配置设计规范》 GB50140-2005；
- 4、《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50303-2002；
- 5、《消防给水及消火栓系统技术规范》 GB50974-2014；
- 6、《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施工及验收规范》 GB50166-2007；
- 7、《自动喷水灭火系统施工及验收规范》 GB50261-2005；
- 8、《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50242-2002；
- 9、《人员密集场所消防安全管理》（GA654-2006）；
- 10、《防火门》（GB12955-2008）；
- 11、《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验收规范》 GB50243-2002；
- 12、《建筑防火及消防设施检测技术规程》（DBJ/T15-110-2015）；
- 13、《医疗机构消防安全管理九项规定（2020 版）》；
- 14、《消防监督检查规定》；
- 15、《WS308-2009 医疗机构消防安全管理》；
- 16、《火灾自动系统施工及验收规范》；
- 17、《自动喷水灭火系统施工及验收规范》；
- 18、《建筑自动消防设施及消防控制室规范化管理标准》；
- 19、《广东省公安厅关于依法开展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检测技术服务

工作的通知》。

三、服务时间

乙方必须在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个日历天内完成服务工作并出具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合格报告，不得无故拖延，否则，甲方有权另请第三方进行评估检测，所产生的费用及一切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四、付款方式

(一) 乙方完成服务工作并提交评估及检测报告，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乙方开具合同金额的全额有效普通发票(含税)，甲方收到发票后办理结算审定手续，一个月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

(二) 乙方须开具与响应报价人单位名称、响应报价一致的发票。

(三) 银行账户信息如下：

1、甲方银行账户：

账户名称：中山市小榄人民医院

银行账号：44316101040006376

开户行名称：中国农业银行中山小榄支行

2、乙方银行账户：

账户名称：检安建设(广东)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4000028509201360113

开户行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岗支行

五、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 甲方的权利

- 1、对乙方提供的评估、检测服务工作进行监督。
- 2、对本合同标的评估、检测项目报告进行审核确认。
- 3、根据市场需求和客户需求对服务内容、标准、费用进行

调整。

（二）甲方的义务

- 1、甲方应按合同约定及时支付合同款项。
- 2、协调解决项目开展中出现的问题。
- 3、更改服务内容、标准、费用前提前通知供应商，达成双方共识。

六、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乙方的权利

- 1、要求甲方按本合同约定及时支付合同款项。

（二）乙方的义务

- 1、严格按照合同中的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向甲方提供服务。
- 2、接受甲方监督，确保服务到位。
- 3、不得将本合同委托的事项转委托第三方。

七、违约、处罚与索赔

（一）如因乙方原因所导致的一切安全事故、责任和后果，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甲方保留追究乙方法律责任及赔偿的权利。

（二）乙方未能按时提供服务的，每拖延一天，需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5% 违约金。如拖延七个自然日乙方仍未能履行的，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并不承担任何责任。且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10% 的惩罚性违约金，造成甲方的，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赔偿责任。

（三）对乙方不按规定履行义务，在服务中弄虚作假或严重不负责任的，或转包、分包本服务项目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四)乙方无故且未经甲方同意放弃成交资格或终止合同的,须向甲方支付合同价格 5%的违约金。

(五)乙方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甲方可以采取必要的途径或方式追索,由此引起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查档费、鉴定费、公证费、交通费、诉讼费、财产保全责任保险费等。

(六)乙方开展业务造成第三人损害的,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并先行垫付第三方赔偿款,如甲方已垫付第三方损失的,甲方有权就垫付的款项向乙方追偿。如有证据证实甲方存在过错的,乙方有权向甲方追偿。

(七)其他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八、不可抗力

(一)不可抗力指(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或其它双方认定的不可抗力事件。

(二)签约双方中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影响合同执行时,发生不可抗力一方应尽快通知另一方。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尽快解决本合同的执行问题。

九、合同终止

如果一方严重违反合同,并在收到对方《违约通知书》后在 30 天内仍未能改正违约的,另一方可立即终止本合同。

十、法律诉讼

因本合同引起的争议,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在

方向另一方发出要求协商的书面通知后三十天内仍不能解决争议，则可就该争议向甲方所在地法院提出诉讼。

十一、其它

(一) 合同一式 3 份，一份 11 页，缺页无效，甲方执 2 份、乙方执 1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三)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处理。

甲方：中山市小榄人民医院（中山市第五人民医院）

法定代表人：

授权委托人：

地址：中山市小榄镇菊城大道中 65 号

电话：0760-88662120

签约日期：2015年10月28日

乙方：检安建设（广东）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授权委托人：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华佗新村社区荣德时代

电话：

签约日期：2015年10月28日

